

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河东片区总部产业园（五期）项目机电顾问咨询服务比选公告

（招标编号：/）

项目所在地区：四川省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河东片区总部产业园（五期）项目机电顾问咨询服务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自筹资金，招标人为成都交子公园悦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 本项目位于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河东片区泰华西路、泰治路、国安街、锦华路三段之间的 H02 地块，用地性质为商业用地，占地面积 16721.37m²，计容建筑面积不大于 108688.9m²，规划限高 150m。项目打造高品质金融科技服务领域新标杆和门户地标建筑，拟打造 1 栋超甲级、1 栋甲级标准写字楼、绿建三星标准。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河东片区总部产业园（五期）项目机电顾问咨询服务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河东片区总部产业园（五期）项目机电顾问咨询服务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1.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；

2. 信誉要求：不存在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 项规定的限制投标的情形；

3. 企业类似业绩要求：2018 年 1 月 1 日（含）至比选申请截止时间（不含），具有 1 个类似项目业绩。

类似项目业绩是指：建筑面积不低于 10 万平方米的房屋建筑工程机电技术咨询服务业绩。

4. 项目负责人要求：具有机电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证书(须为比选申请人本单位人员)。

5. 联合体：本次比选不允许联合体。

6. 各比选申请人均可就上述 1 个标段投标，可中标的标段数量为 1 个。；

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3 年 07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8 月 02 日 17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：携带下述材料四川明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成都市二环路南三段 5 号人南大厦 B 座 2 楼）获取比选文件。线上获取：符合公告要求、有意参加比选者，请在获取比选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下述相关资料（jpg 格式或 PDF 格式，内容清晰可见）通过电邮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（296321289@qq.com），未在规定的时间内（以指定邮箱系统的收信时间为准）发送的资料，不予受理。获取比选文件所需资料：（1）经办人员介绍信（或授权委托书）、身份证、比选申请人为其购买的近 6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（或复印件）。介绍信（或授权委托书）须载明拟比选申请项目名称、经办人姓名、移动电话、QQ 邮箱。（2）工商行政主管部门发布或确认的比选申请单位股东信息材料（如：体现“股东及出资信息”（若有）、“主要人员信息”（若有）的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截图）。上述材料均须盖比选申请人公司公章，比选人对比选申请单位提供的材料进行验证，并向满足要求的比选申请单位提供比选文件。比选申请人应对其提供的资料真实性负责，在评审阶段评审委员会认为有需要查验原件的，比选申请人应提供相关资料原件。比选申请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08 月 02 日下午 17 点整，（开标前一天）以到账时间为准，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比选申请保证金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被否决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3 年 08 月 03 日 10 时 00 分

递交方式：成都市二环路南三段 5 号人南大厦 B 座 2 楼本项目开标室。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，比选人不予受理。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3 年 08 月 03 日 10 时 00 分

开标地点：成都市二环路南三段 5 号人南大厦 B 座 2 楼本项目开标室。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，比选人不予受理。

七、其他

比选公告

一、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

1. 项目业主（比选人）：成都交子公园悦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。
2. 比选代理机构：四川明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。
3. 项目名称：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河东片区总部产业园（五期）项目机电顾问咨询服务。
4. 项目地点：成都市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河东片区 H02 地块。
5. 项目概况：本项目位于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河东片区泰华西路、泰治路、国安街、锦华路

三段之间的 H02 地块，用地性质为商业用地，占地面积 16721.37m²，计容建筑面积不大于 108688.9m²，规划限高 150m。项目打造高品质金融科技服务领域新标杆和门户地标建筑，拟打造 1 栋超甲级、1 栋甲级标准写字楼、绿建三星标准。

6. 比选范围及内容：本项目机电技术咨询服务，包括但不限于对本项目地上地下建筑方案设计阶段的咨询工作、初步设计阶段的咨询工作、一次机电及二次机电施工图设计阶段的咨询工作、招标配合阶段的咨询工作及施工配合阶段的咨询工作。详细咨询工作范围详见合同。

7. 服务期：从建筑方案设计阶段开始到竣工验收完成止。

8. 标段划分：一个标段。

二、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

1.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；

2. 信誉要求：不存在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 项规定的限制投标的情形；

3. 企业类似业绩要求：2018 年 1 月 1 日（含）至比选申请截止时间（不含），具有 1 个类似项目业绩。

类似项目业绩是指：建筑面积不低于 10 万平方米的房屋建筑工程机电技术咨询服务业绩。

4. 项目负责人要求：具有机电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证书（须为比选申请人本单位人员）。

5. 联合体：本次比选不允许联合体。

6. 各比选申请人均可就上述 1 个标段投标，可中标的标段数量为 1 个。

三、比选文件的获取（二者任选其一）

1. 线下获取：符合公告要求、有意参加比选者，请于 2023 年 07 月 27 日至 2023 年 08 月 02 日（法定节假日、法定公休日除外），每日上午 9:00 时至 12:00 时，下午 13:00 时至 17:00 时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携带下述材料四川明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成都市二环路南三段 5 号人南大厦 B 座 2 楼）获取比选文件。

2. 线上获取：符合公告要求、有意参加比选者，请在获取比选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下述相关资料（jpg 格式或 PDF 格式，内容清晰可见）通过电邮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（296321289@qq.com）未在规定的时间内（以指定邮箱系统的收信时间为准）发送的资料，不予受理。

3. 获取比选文件所需资料

（1）经办人员介绍信（或授权委托书）、身份证、比选申请人为其购买的近 6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（或复印件）。介绍信（或授权委托书）须载明拟比选申请项目名称、经办人姓名、移动电话、QQ 邮箱。

(2) 工商行政主管部门发布或确认的比选申请单位股东信息材料(如:体现“股东及出资信息”(若有)、“主要人员信息”(若有)的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截图)。

上述材料均须盖比选申请人公司公章,比选人对比选申请单位提供的材料进行验证,并向满足要求的比选申请单位提供比选文件。比选申请人应对其提供的资料真实性负责,在评审阶段评审委员会认为有需要查验原件的,比选申请人应提供相关资料原件。

4. 比选申请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为2023年08月02日下午17点整,(开标前一天)以到账时间为准,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比选申请保证金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被否决。

四、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

1.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(比选截止时间)为2023年08月03日10时00分,地址为:成都市二环路南三段5号人南大厦B座2楼本项目开标室。

2.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,比选人不予受理。

五、比选公告发布媒体

本次比选公告在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(网址: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上发布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比选 人:成都交子公园悦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: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966号天府国际金融中心2号楼

联 系 人:卢先生

电 话:028-61886663

传 真: /

代理机构:四川明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:成都市二环路南三段5号人南大厦B座2楼

联 系 人:侯先生

电 话:028-85581109

传 真: /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:成都交子公园悦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966 号天府国际金融中心 2 号楼

联 系 人：卢先生

电 话：028-61886663

电子邮件： 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四川明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成都市二环路南三段 5 号人南大厦 B 座 2 楼

联 系 人：侯先生

电 话：028-85581109

电子邮件： 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 _____（盖章）